### 除夕夜巡逻, 听到老百姓的欢声笑语和鞭炮声就很踏实

# 王栋:18年没回家过年的民警



在加工区派出所见到王栋的时候,王栋正在分配春节时派出所的值班情况。"除夕那天,我值班吧,你们都回家过年。"王栋对派出所的民警说。对于这位已经18年没回家的民警来说,已经习惯了除夕夜在巡逻中度过。



王栋在对辖区内的流动人口进行检查。

文/片 见习记者 王富军

#### 从国安民警到治安民警样样很出色

1992年,王栋从济南市人民警察学校毕业后,成绩优秀的他,被招到了济南市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支队。"以前的国保队就相当于现在的国安局,平常的工作就是搜集情报。在国保队的事情,我只能说这么多,因为我们有保密的规定。"王栋告诉记者。离开国保队已经有十多年的王栋,还遵守着以前在国保队时严守秘密的规定。

1998年,王栋从国内安全保卫支队调到了十六里派出所。王栋说:"职务的变动对于我来说没有什么影响,都是为人民服务。以

前是保卫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个咱们的'大家',现在是服务老百姓,给大家服务。所以我就开始学习各种治安民警应该学习的知识,包括破案知识、法律知识等。慢慢的,就掌握了治安民警应该掌握的知识。"

由于刑侦技术的提升,王栋被分到了高新公安分局侦查大队当了一名刑警。在当刑警的日子里,王栋更是铆足了劲去办案。"2005年夏天,我头天值班,第二天早晨6点多就接到报案,小鸭公司门口有一起恶性伤人事件,受害人生命垂

危。当时,我们通过调取现场的监控视频,锁定了嫌疑人,嫌疑人家在济阳,我们就连夜赶到了济阳。但是嫌疑人非常狡猾,拒不承认犯罪的事情,我们就连夜审讯。通过3天3夜的努力,犯罪嫌疑人终于承认了犯罪事实。每次破案之后就是我感觉到最轻松的时候,好像压在心里的石头终于落了地。"

"从警23年,从国安民警到刑 侦民警再到现在的治安民警,我都 体会到了做为一名人民警察的责 任和压力,也感受到了光荣和自 豪。"

#### 孩子三岁了,只参加过一次家长会

"做为一名人民警察,平时 上班都是5+2的形式,基本没有 什么固定的休息日。有突发事情 的时候,半个月甚至一个月都不 能休息;没有突发事情的时候, 得随时待命,随时接、出警。我该 子今年三岁了,每次开家长会的 时候,都是我爱人去,我只去过 一次。"

2011年,王栋转职到了加工区派出所。做为所长,王栋感觉到身上的担子更重了。"那时候,加工区派出所刚成立,不仅人员配备不足,而且派出所的设施也不完善。按照正常标准,一个派出所基本要有办公区、办案区、勤务指挥室、户籍大厅、生活区等,而我们只有简

单的办公区。我们5个民警要负责南到旅游路北至经十东路,西至绕城高速东至港西路5.2平方公里的辖区,还要负责辖区内17个建筑工地。后来,我们的辖区又扩大成了15.2平方公里,从旅游路到济莱高速之间也成了我们的辖区,任务更重了。"

"后来,济南综合保税区要迎接国家验收,这对于咱们整个高新区的发展是一件大事。要保证综保区验收成功,也成了我们的任务。"

"任务重就要拼时间,这两年,除夕夜的时候,我都要带着协勤队员去巡逻。一般除夕那天,从早晨开始一直巡逻到晚上6点,然后我们随便吃点饺子,算是过了一个

年。然后7点再出去巡逻一圈,等到下半夜一点的时候,再去巡逻一圈。巡逻的时候,听见了放鞭炮的声音,听见了辖区百姓高兴的笑声,感觉自己的努力没有白费,自己的努力保证了辖区百姓能过一个平安、祥和的春节。"

经过王栋和派出所民警的努力,加工区派出所的设施也逐步完备起来,有了自己专门的办案区、户籍大厅,勤务指挥大厅;人员配置也从原来的5人小队,到了现在的10名正式干警和25名协警的队伍。王栋说:"公安分局和管委会给我们配置了这么多资源,在以后的工作中,更应该好好完成自己的职责。"

#### 2013年度106家高新区门户网站影响力评估揭晓

## 济南高新区门户网列全国第八

本报1月2日讯(见习记者 刘 永成) 近日,2013年度国家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门户网站推荐及 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揭晓。济南高 新区门户网站在全国106家国家高 新区门户网站中排名第八,在全省 名列第一,获得了此次评估的最高 奖"2013年度国家高新区门户网站 综合影响力领先奖"和单项奖 "2013年度国家高新区门户网站人才服务领先奖"。

据悉,此次国家高新区门户网站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活动采取网上采集、公众评议、单位自荐、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,最终得出评估结果,保证评估结果公平公正。济南高新区门户网站开设魅力高新、政务在线、高新企业、高新人才、招

商引资、高新生活、交易平台六大专栏,每个专栏下均开设多个二级栏目,并设有英语、韩语、日语等多种语言版本。网站自创建以来,全面展示高新区特色,准确、及时、有效地发布权威政务信息,报道高新区新闻实事,准确把握招商引资、人才科技、在线服务、公众交流等功能定位,切实增强服务能力。

# 司机侵占公司五万财物民警追回全部涉案物品

本报1月2日讯(见习记者 王富军) 近日,加工 区派出所破获一起货车司机利用职务便利,侵占手机、照相机和货款案件,并把涉案物品共计51809元返还给被侵占公司。

出口加工区派出所对 该案受理后,经调查取证 于2013年11月18日立案,并 对嫌疑人孟某展开抓捕工 作。据民警介绍,孟某从苏 宁公司辞职后长期在外游通 荡,无常住地,办案民警司 过做孟某父亲工作后,2013 年11月19日,孟某到派出所 投案自首,交待了其利用 职务之便,先后3次将公司 的空调、手机、电视机等价 值5万余元的货物私自侵占 并低价倒卖的事实。

出口加工区派出所对孟某刑事拘留后先后前往山东通讯城、济泺路、清河北路等地追回三星手机6部、卡西欧数码相机1部赃款若干,共计折合人民币51809元。

在涉案物品返还仪式 上, 苏宁公司的负责人张 军给加工区派出所送来了 感谢信和写有"破案神速、 挽回损失"的锦旗, 对派出 所民警表示感谢。



民警追回了被侵占的财物。

### 超市购物电动车被偷 监控拍下盗贼身影

近日,舜华北路上的一 张告示引起不少市民驻不 围观,告示上6张照片显示了 偷车贼偷车的全过程,并附 有对偷车贼"限3天内将车辆 放回原处"的警告。

记者联系到丢车的失 主刘刚,据刘刚介绍,当天 他在舜华北路一处超市购 物,"我想一会就出来了,就

本报1月2日讯(见习记 没锁车,在里面前后不到20 张伊寒) 大白天的,停 分钟,电动车就不见了。"

然而,3天已过,偷车贼并没有像刘刚想象的那样归还电动车,他表示,如果偷车贼再不归还自己的电动车他将 报警处理。高新公安民警提示,遇到盗窃问题,一定要及时报警,不要贻误破案时机。



失主发布的"告示"。